

無發票退貨聲明書

本人 直銷商/會員編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因

發票遺失 其他情形_____

故無法提供發票辦理退貨，現申請無發票退貨事宜，若有偽冒情事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

地址：

電話：

發票號碼：

退貨產品/數量：

訂貨人證件正面影本 黏貼處

(身份證、駕照、健保卡擇一)

簽章：

辦理退貨後，本公司將依法傳輸該發票作廢資訊於整合服務平台存證，該發票將無法兌獎。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本公司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，在無發票退貨聲明的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您的姓名、電話、地址及身分證影本等；針對上述的個人資料，本公司只會在上述特定目的之存續期間、相關法令規定或契約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及本公司存續之期間內，並在達成上述目的所需的範圍內為處理、利用或國際傳輸至安麗各跨國集團企業所在地的資料保存設備。就您本人的個人資料部分，本公司將於上述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，或經您提出書面要求後刪除您的個人資料。

本公司根據上述目的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，原則上僅會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供本公司、委外廠商或與本公司具有合作、委任等關係之第三人處理及利用；惟由於本公司屬跨國企業並允許國際推薦，為達成與您之間的契約目的或促進/保存您的合法權益，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亦會於本公司各集團企業所在地被處理及利用。

本公司保有您的個人資料，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，您可以依法行使下述的權利：(1) 查詢或請求閱覽您的個人資料。(2) 請求製給您的個人資料複製本。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您的個人資料。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(5)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。您欲行使上述提及的相關權利時，可撥打本公司顧客服務專線(02)2175-5166，將有專人為您服務。

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，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。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，可能會導致無法完成退貨相關業務。

另您因退貨所需，有蒐集顧客或相關他人之個人資料並提供予本公司之處理、利用或國際傳輸之必要時，基於本公司委託您代為蒐集該等個人資料，請依照本告知事項內容，向當事人充分說明並告知關於其個人資料保護的相關權益，並取得其同意。惟若該當事人尚未成年，則前述告知事項及同意之取得應向其法定代理人為之。如您向當事人充分告知說明本告知事項後，該當事人（含其法定代理人）決定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公司，則除該當事人（含其法定代理人）另向本公司明確告知有拒絕本公司蒐集、處理或利用之意思表示外，本公司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7條第3項推定其同意本公司蒐集、處理及利用該等個人資料。(202312D版)